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DG Electric Vehicles Limited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9)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以按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之更新**

茲提述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有關授出獎勵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該計劃及一般授權，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 1,300,000,000 股面值總額為 13,000,000 港元之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 4.64%及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 4.44%），以透過配發新股份方式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

根據該計劃，任何僱員、董事、主要人員、代理人、供應商、客戶、業務夥伴、諮詢人、顧問（或其代表或僱員）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本公司設立的任何僱員福利信託的代名人及／或受託人、或由董事會決定，其認為將會或已經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均可由董事會選為選定參與者。授予僱員的獎勵乃基於彼等之表現，特別是彼等於過去兩年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以及就未來發展而挽留彼等作為人才的重要性，而授予客戶的獎勵乃基於其對本公司收益的潛在貢獻，以及與本集團業務將來的潛在協同效應。

獎勵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選定參與者	選定參與者 數目	股份數目 (附註)	於本公告日 期已發行股 本百分比	歸屬條件
僱員				獎勵之 50% 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歸屬；及獎勵之 50% 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歸屬
- 全年報酬低於 500,000 港元	13	186,200,000	0.66%	
- 全年報酬為 500,000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之間	9	265,200,000	0.95%	
- 全年報酬高於 1,000,000 港元	9	740,900,000	2.65%	
客戶	1	107,700,000	0.38%	於完成採購訂單及悉數付款時
總數	32	1,300,000,000	4.64%	

附註：

股份數目將於按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合併股份之基準進行之股份合併生效時作出調整。

代表董事會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
謝能尹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忠先生（主席）、謝能尹先生（首席執行官）及陳言平博士（首席技術官）；非執行董事盧永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費大雄先生及謝錦阜先生。

網址：<http://www.fdgev.com>